

## 企业为员工提供宿舍计入工资还是福利费，是否需要申报个税？

产品名称	企业为员工提供宿舍计入工资还是福利费，是否需要申报个税？
公司名称	武汉今优财务管理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武昌区中南国际城C1座
联系电话	18062443523 18062443523

### 产品详情

企业为员工提供宿舍主要包括三种情形，一是企业租赁住房或将企业自有宿舍提供给员工居住；二是员工自己租房限额内租金回公司报销；三是直接向员工发放住房补贴。三种方式下，相关费用应计入工资还是福利费，是否需要并入员工工资申报个税呢？

#### 1、企业租房或将自有宿舍提供给员工

企业对外签订租赁协议，支付租金，取得合规发票，作为福利费入账。凭发票在企业所得税前限额扣除，职工福利费税前扣除限额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的14%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，超过部分不得扣除，汇算清缴时做纳税调增处理。

举例：

甲公司2022年10月1日租赁一套住房给员工作为宿舍，支付租金为6万，租赁期间从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0月1日，收到房东开具的6万元的普票，如何做账？

预付租金时：

借：预付账款 6

贷：银行存款 6

每月确定福利费：

借：管理费用——福利费 0.5

贷：应付职工薪酬——福利费 0.5

借：应付职工薪酬——福利费 0.5

贷：预付账款 0.5

企业将自购或自建宿舍提供给员工居住，则房屋的折旧费等相关费用，确认为福利费，凭内部凭证折旧明细表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，同样注意职工福利费扣除限额的规定。

企业租赁住房或将自有住房提供给员工做宿舍，均属于集体福利的范畴，由于企业员工有离职也有新加入，属于集体享受的、不可分割的，非现金方式的福利，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，所以，企业无需将租金或折旧费并入员工工资，申报个税。

## 2、员工自己住房限额内报销

某些企业并非企业租房，二是让员工自己去租房，凭发票到公司限额内报销。实务操作中，有两种可能，一是员工可以取得房东开具的抬头为公司的发票，企业凭发票入账，计入福利费，凭发票税前扣除；二是员工无法从房东处取得抬头为公司的发票，此时由于没有合规发票，企业无法税前扣除（低于500元的，可以凭收据税前扣除），建议企业不要走报销流程，而是作为现金补贴，作为补贴通过计入工资单，凭工资单税前扣除。

走现金补贴，由于是限额内报销，那么每个员工的补贴金额可能不一致（比如每月1000元以内的据实报销，超过1000元的只能报销1000元），账务上同样需要走福利费。

此时的福利费属于可以量化到个人的，需要并入工资薪金所得，申报个税。

### 3、直接发放住房补贴

列入企业员工薪金制度，固定与工资薪金一并发放的福利性补贴，满足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工资薪金及福利费扣除问题的通知》（国税函2009年3号）文件\*\*条的规定，可以作为企业发放的工资薪金支出，全额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。

即同时满足以下5个条件，发放的福利性补贴计入工资，而非福利费：

企业制定了较为规范的员工工资薪金制度； 企业所制定的工资薪金制度符合行业及地区水平； 企业在一定时期所发放的工资薪金是相对固定的，工资薪金的调整有序进行； 企业对实际发放的工资薪金，已依法履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义务； 有关工资薪金的安排，不以减少或逃BS款为目的。

直接同工资一并发放的住房补贴，满足以上条件，账务上计入“应付职工薪酬——工资”不再计入“应付职工薪酬——福利费”，同时需要申报个税。